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1學年度第3次教務會議 紀錄

時間：112年3月7日(星期二)下午1:30

地點：陽明校區活動中心第二會議室、光復校區圖書資訊中心八樓第一會議室

主席：陳永昇教務長

出席：出席情形如紀錄最後一頁

紀錄：許家菘

壹、專題演講：大學教師的法律風險。（演講者：林志潔特聘教授）

貳、報告事項：

一、教務處各單位報告：

（一）雙語教育與學習推動辦公室

1. 財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與英國文化協會訂於4月24日和4月25日分別至陽明校區與光復校區進行雙語計畫成效評估的實地訪視，相關行程與細節正與台評會對應窗口洽詢中；針對110年雙語計畫執行成果之學校成效，已於2月15日完成線上成果填報(包含陽明醫工與光復資訊兩院之成果亮點)。
2. 雙語教育與學習推動辦公室於1月3日與台大EMI教學資源中心(EMI-TLC)開會討論兩校雙語計畫推動之合作，目前本校共計有5人參與2月15日台大辦理之「EMI-TA培訓活動」以及4人參與2月16日之「3Q3R閱讀力工作坊」。未來也會持續公告全校校外相關雙語教育各項培訓活動，同時也與LLWC籌備本校自辦的EMI-TA培訓課程、專題講座及英語授課教師社群等活動。
3. LLWC：
 - (1) 為提升學生寫作能力，本中心於3月3日到6月16日每週提供3小時1對1寫作諮詢。
 - (2) 為增加學生英語口語訓練機會，本中心於3月1日到5月25日每週提供4小時「英語尬聊時間」。
 - (3) 本中心於3月3日到5月12日週五中午時段(12:20-13:10) 提供「如何用英語寫作」迷你課程(共6堂)，進行一系列的寫作課程。由本中心主任嚴偉哲主講，指導學生如何撰寫論文摘要、避免論文抄襲、撰寫論文結論及引用來源出處。另聘請生醫系教授Surojit Chattopadhyay指導學生如何撰寫科學圖表標題。
 - (4) 本中心這學期於3月10日及3月24日舉辦兩場線上英語工作坊，敬邀全校教職員生線上參加。工作坊主題為避免英文常見錯誤寫作

及如何撰寫英文郵件。

- (5) NYCUC流動講座 (NYCU Flow): 本中心這學期與國際處及EMI 醫工院合辦4場NYCU流動講座，邀請校內外專業學者分享不同主題，如:教室裡的文化溝通、如何跨領域做一個國際人、補教與翻譯，人前與人後的斜槓生涯、與國際接軌的常態素養。
- (6) EMI工作坊(與醫工院合作): 於週三導師時間安排醫工院學生參加此工作坊。此工作坊主題為Critical thinking，由本中心主任嚴偉哲主講，希望藉此工作坊能協助學生銜接EMI課程。

(二) 教學發展中心：

1. 自主辦理品質保證業務：

- (1) 本校學生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是校院系辦理培育人才、設計課程的重要遵循原則。教務處已於教務會議(111年9月29日)提出彙整原兩校區版本之校級學生核心能力與基本素養。校級學生核心能力：「專業與跨域學習、語言與國際視野、發現與解決問題、溝通與多元思辯、創新與領導表現。」；校級學生基本素養：「資訊素養、公民責任、品德涵養、社會關懷、人文陶冶。」
- (2) 教發中心將正式通知學院和系所於6月底前檢視，是否調整學院和系所目前之學生核心能力和基本素養，作為後續教師課程設計、系所品保和國際認證、學生核心能力獲得與素養培養等部分指標之用。

2.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區域基地：

- (1) 已於2月9日~10日辦理「省思後再出發：以學習成效為視角規劃教與學」工作坊，邀請高雄醫學大學 黃淑玲副教授擔任實作講師，引領與會教師強化學習成效及教學規劃的連結，共15人參與。
- (2) 112年度跨校教師社群於2月8日~3月9日開放申請，須由二所以上學校專任教師組成，其中一名成員須曾獲教學實踐研究計畫補助，相關說明及申請表單請參閱 <https://drive.google.com/drive/folders/1dwl2DnSMOJDCr6SNrZ4AWseaoSIJWdDR>。

3. 教學實踐研究計畫：本校共4位教師榮獲110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績優計畫，教育部將另製發獎狀，並邀請獲獎教師參加計畫相關座談會等活動，協助計畫推廣。
4. 教師社群：112年度教師社群開放申請至2月15日，以鼓勵教師進行跨領域交流、教學及研究，收件截止後將啟動審查作業。
5. 激勵型教學：111學年度第2學期激勵型課程補助共計25件申請，刻正辦理審查作業。

6. 跨域學程：

- (1) 112年度春季跨域系列專講，訂於3月7日(二)12:10-13:00假浩然圖書館B1國際會議廳辦理「斜槓？不！我甚麼都很認真的！」講座，邀請實踐大學音樂系主任 宋正宏副教授蒞臨分享。
- (2) 112年度跨域學程申請說明會將於3月21日、3月24日、3月30日中午假浩然圖書館B1國際會議廳；3月28日中午假陽明校區教學大樓綜三教室舉行。

6. 小班補充教學及一對一輔導：111學年度第2學期小班補充教學及一對一輔導，已於2月15日起正式開放申請，並將於每周公告相關進度於教發中心網頁<https://aa.nycu.edu.tw/fdc/one-to-one/>。

7. 創創工坊：

- (1) 於112年度2月份增設微學分課程「數位工具商業化實戰」、「說說藝術史：掠奪、假造與重新典藏」。
- (2) 原定2月13日至16日辦理創創工坊課程說明會，將配合深耕2.0做內容調整，完善規劃後再行舉辦。
- (3) 物聯網小組召集人經小組會議改選為 范倫達教授、數位製造小組召集人經小組會議改選為 魏世昕助理教授。
- (4) 111學年度第2學期增設之專業實作課程「影像合成」；「復健醫學及輔助科技儀器之設計開發實務」，因開課教師離職停開。

8. 有關本校「進用專案教師實施要點」第五點、第六點之評估相關議題，擬建議人事室修正方向：

- (1) 本修正建議，本處業於112年2月15日「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進用專案教師實施要點討論會議」與人事室討論，並建議先行與各學院溝通，以作為人事室修法之依據。
- (2) 本校「進用專案教師實施要點」所提及之「評估」，目的為專案教師續聘時須辦理之考核程序。為避免本要點評估部分與本校教師評估辦法混淆，建議將本要點第五點第二項以及第六點第一項相關條文之「評估」修正為「續聘評估」。
- (3) 本要點第六點第一項規定，因與本校教師權益相關，建議增加須提送校教評會備查的程序。
- (4) 本要點第六點第二項第一至三款規定，各類別教師應符合之考核標準，為使法規能更切合實際評估情形，乃建議文字修正。
- (5) 本校進用專案教師實施要點第五點以及第六點建議修正草案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甲，P.1~P.7](#)。

(三) 註冊一二組：

1. 學則第10、12、14及60條條文修正案，業經教育部112年2月1日臺教高

(二)字第1120003235號函備查，已公告於網頁並發函全校各教學單位周知。

2. 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學生修讀輔系辦法及研究生學位授予作業規章修正案，教育部函覆免報教育部備查，已公告於網頁並發函全校各教學單位周知，並重新檢視註冊相關法規，簡化再行陳報教育部備查之程序。
3. 111學年度第1學期學士班學生排名作業已完成，並提供學生申請；為避免損及其他學生之權益，學生排名一經排定，不再更動。
4. 111學年度第2學期本校及台灣聯合大學系統學生逕修讀博士學位作業已於112年1月底截止，碩逕博計有25人，學逕博計有2人。
5. 已於2月1日寄發年限屆滿且未完成學業者或碩博士生未完成學位考試者退學通知、2月13日寄發碩博士班年限屆滿但未完成學位論文者退學通知、3月1日寄發逾期未註冊退學通知。

(四) 課務一二組：

1. 111學年度第2學期教師授課時數申報自112年3月6日至112年3月17日，敬請各教學單位申報時數時如實申報並謹慎確認，避免後續有所爭議。
2. 111學年度第2學期校級會議安排如下，如有提案敬請及早準備。

| 會議 | 會議時間 |
|-------------------|--------------------------|
| 111學年度第2次校在職專班委員會 | 112年5月08日(一) 13:30-15:30 |
| 111學年度第3次校課程委員會 | 112年5月16日(二) 13:30-15:30 |

(五) 綜合一二組：

1. 招生宣講團：
本年度招生宣講團規劃辦理3月4日台北陽明校區及宜蘭蘭陽校區、3月11日台南以及高雄、3月18日台中以及3月19日於新竹光復校區共六場講座，歡迎各單位學系主管踴躍參加3月4日台北陽明校區以及3月19日於新竹光復校區兩場主場活動，當天將架設youtube同步線上直播，也請各單位透過各自之宣傳管道多加廣布。
2. 校系博覽會：
為讓重點高中學校的學生(高一~高三)及通過一階篩選的學生對本校各學系有更深度的認識、加深印象、開啟陽明交大-大學生活的想像，將於4月8日於光復校區舉辦校系博覽會，將透過系學會擺設攤位，由學長學姊立場向高中生介紹自己學系特色、校園生活，並結合各學系活動讓高中生更深入地了解本校學系的環境與辦學方向。

(六) 實習組：

1.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校外實習情形一覽表:

| 系所 | 實習學生人數 |
|---------|--------|
| 科法所 | 18 |
| 土木系 | 4 |
| 傳科系 | 48 |
| 醫學系 | 283 |
| 牙醫學系 | 46 |
| 護理學 | 121 |
| 物治學系 | 58 |
| 藥學系 | 57 |
| 臨護所及碩專班 | 43 |
| 社護所 | 16 |
| 長照學位學程 | 1 |

2. 醫學中心級教學醫院實習學生訪視日程表：

| 實習醫院 | 參訪日期時間 |
|------|-----------------------|
| 台北榮總 | 112年4月13日 14:20~16:15 |
| 臺中榮總 | 112年5月2日 13:30~21:00 |
| 高雄榮總 | 112年4月14日 13:30~19:32 |
| 亞東醫院 | 112年3月31日 13:30~16:30 |

(七) 教學資源組：

1. E3數位教學平台

- (1) 為加強推廣教學平台，已於2月7日及2月10日完成E3平台教育訓練工作坊，採實體與線上並行的方式舉辦，以利各校區教職員生參加。
- (2) 敬請協助宣導E3平台加入旁聽生之相關規定，根據111學年度第3次教務處主管會議決議，已有E3帳號者，可由老師自行加入旁聽生權限；其他無E3帳號者，為保障智財權及系統安全之考量，僅開放與本校為互惠學校之學生或與本校有簽約合作計畫專案單位者提出申請，由教資組確認申請流程後協助建立帳號。詳細規定請見公告：<https://shorturl.at/deqw8>

2. 開放式課程(OCW)

- (1) 本學期將錄製「高等固態物理(二)-進階」、「量子力學導論」、「化學(二)」、「相變化」、「青年馬克思的生命哲學和創思歷程」、「經典通識教育講座」等六門開放式課程，並同步進行剪輯後製作業。
- (2) 110學年度第二學期「經典通識教育講座」、「固態物理導論」開放式課程影片已製作完成並開放上線。

3. 遠距教學業務

- (1) 人社二館207、人社三館402、人社三館404、工程五館209已於2月10日完成施工；綜合一館B102遠距設備廠商已備貨完成，預計

於2月底前完工。111學年度第二學期遠距教學視訊教室採購案預計於3月15日完成驗收。

(八) 推廣教育中心：

1. 生醫科技實作營及生技檢驗體驗營兩個寒假高中生營隊已舉辦完成，共計155人參加，收入84.3萬元。
2. 樂齡大學下學期共35名55歲以上長者參加，並於2月20日正式開班上課。
3. 已與前瞻火箭研究中心副主任洽談，將共同提出"2023高中生火箭與太空工程探索營"開班計畫，預計於暑假於本校台北、新竹與台南三校區舉辦。
4. 進行112學年度樂齡大學計畫撰寫及準備大一先修平台AP課程。
5. 台聯大暨碩士班招生閱卷作業已於2月11日圓滿結束，教師閱卷費亦已造冊送出。

(九) 國際高教培訓暨認證中心籌備處：

1. 於1月11日至1月13日完成第五屆(2022-2023)第三階段國際高教會士培訓(Fellowship)培訓，並陸續安排3場認證諮詢，協助教師於4月底前完成Fellowship的撰寫與申請。另同時協助高階會士培訓之主管於4月份完成初稿初審，5月底前完成認證(Senior Fellowship)申請。
2. 2月6日至2月8日完成13位(11位博士生暨2位博士後研究員)國際高教初階會士18小時培訓課程，將接續協助博士生/博士後研究員進行認證撰寫、諮詢與申請。

參、核備案：(核備案件相關附件，載點 <https://reurl.cc/yM0gLq>)

(一) 教學發展中心：

各參與跨域學程教學單位「跨域學程實施要點暨必修科目表」新訂/修訂案：本案業經111年11月28日111學年度第2次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如核備附件，請核備。

結論：核備通過。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本校學生轉系所辦法第二條修正案，請討論。(註冊一二組提)

說明：

- 一、本校學生轉系所辦法第二條就學士班學生申請轉系，訂定相關規定，為放寬學生轉系之申請條件，修正學生轉系之條件規定。
- 二、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

決 議：

- 一、本校學生轉系所辦法第二條修正案照案通過。
- 二、學生代表張翔鈞及鄭安捷提第四條以及第六條修正案：

(一)第四條修正後通過，修正如下：

第四條修正部分，新增為第五條，其後條次遞移 ...。

第五條 學士班之外國學生、僑生、陸生及身心障礙學生申請轉系者，依本辦法辦理之。如確因不合志趣或其他因素，無法在原系繼續肄業者，外國學生、僑生及陸生由境外生事務組輔導，身心障礙學生由健康心理中心輔導，經輔導單位查實，得於第二學年開始，依教務處公告日期提出申請。經原學系與擬轉入學系雙方系主任同意後，檢附轉入學系審查會議紀錄，專簽經教務長核准轉系。

(二)第六條維持原條文，不做修正。

- 三、修正通過之法規如附件1，P.8~P.12。

案由二、「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特色課程獎勵辦法」第六條修正案，請審議。(教學發展中心提)

說 明：

- 一、本校「特色課程獎勵辦法」修正案，業經 111 年 12 月 20 日 111 學年度第 6 次教務處主管會議通過。本辦法原經 111 年 9 月 29 日 111 學年度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惟上簽呈請校長核定時，經主計室意見說明，建議本辦法第六條應明確敘明獎勵方式。
- 二、擬修正本辦法第六條文字，獎勵方式改以獎金提供。
- 三、檢附本辦法修正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2，P.13~P.16。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有關教務處所轄相關規定擬依教育部函示及注意事項，修正法規訂定程序案，請討論。(註冊一二組、課務一二組提)

說 明：

- 一、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237 號函(雙主修)、112 年 2 月 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238 號函(輔系)、112 年 2 月 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239 號函(學位授予)、112 年 2 月 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20000242 號函(暑期開班)及教育部大學學則及教務章則報部備查時程及訂定與注意事項辦理。
- 二、以下規定係依本校學則授權訂定之辦法，免陳報教育部備查，爰修正訂定程序，刪除陳報教育部備查之程序，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
 - (一)本校學生修讀雙主修辦法第十四條修正案，如附件 3-1，P.17~P.19。

- (二)本校學生修讀輔系辦法第十二條修正案，如[附件 3-2，P.20~P.22](#)。
- (三)本校跨校雙主修辦法第十三條修正案，如[附件 3-3，P.23~P.25](#)。
- (四)本校跨校輔系辦法第九條修正案，如[附件 3-4，P.26~P.27](#)。
- (五)本校學生抵免學分辦法第十一條修正案，如[附件 3-5，P.28~P.30](#)。
- (六)本校研究生學位授予作業規章第十八條修正案，如[附件 3-6，P.31~P.35](#)。
- (七)本校暑期開班授課辦法第九條修正案，如[附件 3-7，P.36~P.37](#)。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四、擬修正本校學生選課作業辦法第七條，請審議。（課務一二組提）

說 明：

- 一、原條文規定重修課程且前次修課成績不低於 D 等第才可衝堂修課，但因實務狀況常有學生因些微成績差距而向課務組請求衝堂修課，經考量後擬放寬規定。
- 二、本案業經 111 年 11 月 22 日 111 學年度第 5 次教務處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 三、檢附本校學生選課作業辦法第七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如[附件 4，P.38~P.40](#)。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五、本校學則部分條文修正案，請討論。（註冊一二組提）

說 明：

- 一、依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237 號、第 1120003238 號函及 112 年 2 月 9 日臺教高(二)字第 1120003239 號函，以及大學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大學學生修讀本校或他校輔系、雙主修、學程、跨校選修課程、保留入學資格、轉學、轉系（組）所、轉學程、休學、退學、開除學籍、成績考核、學分抵免與暑期修課、國外學歷之採認、服兵役與出國有關學籍處理、雙重學籍及其他與學籍有關事項，由大學列入學則，報教育部備查。」。
- 二、依教育部所訂大學學則及教務章則報部備查時程及訂定與注意事項，大學法第 28 條規定應納入學則規範事項，務必納入學則；若有補充或更細節之規範，得依學校學則授權另訂辦法並免陳報教育部備查，惟辦法應公告於學校網站或於網站中提供連結，以利外界查詢。
- 三、修正重點如下：
 - (一)第二十六條明訂輔系、雙主修、跨校輔系及跨校雙主修(含臺灣聯合大學系統)之重要原則如條件、申請期限及適用辦法。
 - (二)第二十七條明訂暑期課程學分及成績之處理規則。

- (三)第三十三條明訂抵免、提高或降低編級之重要原則如申請限制及申請期限。
- (四)第四十條明訂各教學單位所訂之研究生獲得學位之畢業條件、程序及辦理方式應納入研究生修業規章，並明訂逕行修讀博士學位者，如學位考試未達博士學位標準而合於碩士學位標準者，得授予碩士學位。
- (五)第四十一條明訂本校對已授予之碩士及博士學位，將予撤銷情事及辦理方式。
- (六)第四十七條修正文字。
- (七)第四十八條修正文字並刪除系統學程學生請假細節。
- (八)第五十條修訂系統學程學生選課程序。
- (九)第五十一條修訂系統學程學生每學期修讀學分數規定。

四、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如 [附件 5，P.41~P.49](#)。

決 議：照案通過。

案由六、擬修正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第四、六、七點，請討論。（課務一二組提）

說 明：

一、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經 111 年 12 月 29 日教務會議討論，部分條文緩議，另有部分條文修正。

二、重點說明如下：

(一)第四點：

1. 經 112 年 2 月 2 日見實習授課時數會議決議，考量自訂實習時數計算之彈性，為免增加學校人事負擔，增列一般實習課程授課時數，以不得報支超授鐘點費為原則之規定。
2. 簡化行政流程，因校務發展需求之教學、基礎教學改進及共同課程規劃之授課時數改由專案簽陳教務長核定。

(二)第六點：

1. 在職專班生之論文指導費若未高於一般碩士生之指導費者，得採計研究生指導時數。
2. 研究生指導時數及學士班指導時數分別每學期以不超過每週 3 小時為限，兩類合計每學期以不超過 4 小時為限。
3. 簡化行政流程，本原則規範之外的兼任行政經專案改簽陳教務長核定。

(三)第七點：專班主任、專班組召集人不列計行政工作採計時數。

三、本案業經 112 年 2 月 21 日 111 學年度第 7 次教務處主管會議審議通

過。

四、檢附本校教師授課時數核計原則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

決議：

一、修正後通過，修正如下，餘照案通過：

七、教師兼任行政工作採計時數如下：

(三)副院長、博雅書苑副書苑長、系(科)主任、所長、其他教學單位主管或校級研究中心主任、附設醫院一級單位副主管及二級單位主管採計每週 2 小時。系主任同時兼任系上碩/博士班行政者或系主任/所長同時兼任學科主任/教學中心行政者採計每週 3 小時。在職專班主任、專班組召集人以不採計時數為原則。

二、修正通過之法規如附件 6，P.50~P.57。

三、本案第四及第六點修正案，自 112 學年度起實施。

伍、臨時動議：

案由、有關藥物科學院-醫藥品法規科學博士學位學程申請變更系所英文名稱案，請審議。(註冊一二組提，林滿玉院長報告)

說明：

- 一、依據本校學則第 41 條第 2 項及本校畢業生學位證書發給要點第 2 條第 2 項規定：各級學位中英文名稱、授予要件、學位證書之頒給及註記，經各教學單位相關會議審議，並送教務會議通過後實施，變更時亦同。
- 二、本案系所英文名稱變更前後如下：

| | |
|---------------|---|
| 變更前系所 英文名稱 | Ph.D. Program of Regulatory Science and Policy |
| 變更後系所 英文名稱 | Ph.D. Program in Regulatory Science and Policy |

決議：本案撤案。

(散會：16時00分)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111學年度3第次教務會議 出席情形

主席：陳永昇教務長

出席：

光復校區：張靜芬副教務長、張玉佩學務長（陳延昇副學務長代）、徐文祥國際長（李秀玲組長代）、黃明居館長（林龍德組長代）、施仁忠主任（黃世昆副主任代）、陳效邦主任、王志全主任（江竹偉老師代）、王蒞君院長（陳宏明副院長代）、陳志成院長（曾建超副院長代）、林志平院長（林宏洲副院長代）、賴明治院長（陳俊太副院長代）、楊進木院長（梁美智老師代）、鍾惠民院長（林春成副院長代）、王文基院長（謝啟民副院長代）、簡美玲院長（黃淑鈴主任代）、陳誌雄院長（陳在方所長代）、張翼院長（吳添立老師代）、楊谷洋書苑長、孫元成院長（廖元甫所長代）、陳慶耀院長、劉建男老師、陳穎平老師、陳三元老師、梁美智老師、游家牧老師（請假）、吳俊育老師、黃淑鈴老師、陳在方老師、吳添立老師、陳一平老師（請假）、廖元甫老師、賴林鴻學生代表、莊士頡學生代表（請假）、陳筠喬學生代表

陽明校區：楊令瑀副教務長、蔡金吾研發長、陳震寰院長（凌憬峯副院長代）、連正章院長（林照雄副院長代）、林峻立院長（楊雅如副院長代）、張秀如院長（孫秀卿所長代）、洪善鈴代理院長、林滿玉院長、王文基院長、嚴錦城執行長、凌憬峯老師、鄭雅薇老師（林照雄副院長代）、吳育德老師、穆佩芬老師（孫秀卿所長代）、林嘉澍老師、陳惠亭老師、洪紹洋老師、鄭安捷學生代表（請假）、張翔鈞學生代表、徐佩琦學生代表（請假）

遠距連線參與：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楊純豪院長（周穎政副院長代）、盧志文院長（楊勝雄所長代）、黃仁竑院長（陳建志所長代）、盧鴻興老師、尤信介老師、謝君偉老師

列席：

議案相關單位：境外事務二組駱巧玲組長、健康心理中心程千芳主任、健康心理中心資源教室劉容孜輔導老師

雙語教育與學習推動辦公室：嚴偉哲主任

教務處主管及所屬各單位主管：

光復校區：黃育綸校聘副教務長、莊伊琪組長、張依涵組長（鄭欣怡秘書代）、鄭欣怡秘書、張月孀助理管理師、曾冠睿助理工程師、許家蔭行政專員、柯孟成行政專員、邱津雷行政專員、黃怡真計畫助理

陽明校區：楊雅如校聘副教務長、陳皇銘主任、曾淑婷組長、王舒誼組長、蕭雅苓行政專員、陳怡安行政專員、陳士鈞行政專員、蔡沛樺行政專員、羅鈴尹副管理師、楊宗瑋副管理師、黃郁凱副管理師